...

↑ 首頁 > 業務資訊 > 常見問答

常見問答



申請「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」常見問題Q&A

Q1:申請標章需要哪些文件?向誰申請呢?

A1:檢具下列文件檔案 , 向環境部申報及標章專區線上申請 , 非公告場所需先註冊 , 並由所在地直轄市、縣 (市)政府環境保護局通過 , 即取得權限可上傳文件。

- (一)申請日前一年內,場所無違反室內空氣品質管理相關法規之切結書及其相關說明 資料。
- (二)公司登記、商業登記或其他相關設立許可、登記、執照之證明文件。(政府單位 無需檢附)
- (三)經環境部認可之檢驗測定機構,依公告場所室內空氣品質檢驗測定管理辦法,完成室內空氣品質檢測後出具之檢測報告;公告場所之檢測報告無須再上傳,系統會自動匯入標章專區。
- (四)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文件,其中公告場所無須再上傳,系統會自動匯入標章專區;非公告場所請上傳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文件(簡易版)。

以上文件可至「室內空氣品質資訊網」(網址:https://iaq.moenv.gov.tw/)>「相關下載」 >「自主標章」下載。

Q2:公告場所已有維護管理計畫書、專責人員、檢測報告,還需要再次檢附文件嗎?

A2:不需要,為簡化公告場所申請標章程序,公告場所已依據「公告場所室內空氣品質檢驗測定管理辦法」第十六條規定完成室內空氣品質定期檢測,併同其室內空氣品質維護計畫,以網路傳輸至「室內空氣品質資訊網」提供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查核者,已符合本要點第四點第四、五項規定,公告場所只需於前述網站補正本要點第四點二、三項文件經審查通過後,即可於標章專區下載標章。

Q3: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是否為強制規定,一定要申請嗎?

A3:室內空品自主管理標章,為鼓勵公私場所自主性做好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,非強制性規定,只要備妥文件就可以申請。

Q4:非公告場所申請標章是否需設置一個專責人員?

A4: 否。

Q5: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書是否有格式可以下載?

A5: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書可至「室內空氣品質資訊網」(網址:

https://iaq.moenv.gov.tw/) >「相關下載」>「自主標章」下載,非公告場所下載「室內

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文件 (簡易版)」。

Q6:申請標章需要找環境部認可的檢驗測定機構進行場所檢測,要如何洽詢?

A6:檢驗測定機構可至「室內空氣品質資訊網」(網址:https://iaq.moenv.gov.tw/) >

「檢測方式」>勾選「檢驗項目」,即可進行污染物檢測項目及機構查詢。

Q7:公告與非公告十九類型場所的室內檢測空間包含哪裡,還有應檢測的室內空氣污染

物有哪些?

A7: 各類型場所要檢測的污染物項目可至「室內空氣品質資訊網」(網址:

https://iaq.moenv .gov.tw/) >「相關下載」>「自主標章」,下載「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

優良級標章規格標準」或「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良好級標章規格標準」查詢。

相關連結

申報及標章專區

點閱數:561|資料更新:113-12-19 11:30|資料檢視:113-12-19 11:30

| 資料維護: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空污噪音防制科